

证券代码：000959

证券简称：首钢股份

公告编号：2022-100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12月23日，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八届一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益同志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陈益同志已取得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及管理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陈益同志的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10-88293727

传真：010-88292055

电子邮箱：chenyi@shougang.com.cn

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68号首钢园首钢股份大楼

特此公告。

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23日

董事会秘书简历

陈益，男，1967年7月生，博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首钢中型轧钢厂机动科专业员、维修车间主任助理、机动科副科长，首钢北钢党委办公室党委秘书，首钢大学海外驻点培训班学员，首钢吉柴技改领导小组工程处副处长，首钢总公司经贸部办公室(党办)副主任，北京首钢新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会、经理)办公室副主任，首钢总公司销售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营销管理部副部长、营销管理部副部长兼董事会秘书室负责人，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秘书室主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法律总监、董事会秘书室主任兼任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董事、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现任北京首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法律总监、首席合规官，兼任北京首钢冷轧薄板有限公司董事，首钢京唐钢铁联合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陈益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票261,000股；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况；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